

德育學校財團法人德育護理健康學院
(原名:財團法人經國管理暨健康學院)

財務報表暨查核報告

民國一一三學年度

及一一二學年度

德育學校財團法人德育護理健康學院
(原名:財團法人經國管理暨健康學院)

目錄

一、會計師查核報告	第	1	頁
二、平衡表	第	2	頁
三、收支餘絀表	第	3	頁
四、現金流量表	第	4	頁
五、現金收支概況表	第	5	頁
六、財務報表附註	第	6	頁
七、會計師查核附表.....	第	17	頁
八、財務報告檢查表.....	第	23	頁

會計師查核報告

德育學校財團法人德育護理健康學院（原名：財團法人經國管理暨健康學院）公鑒：

查核意見

德育學校財團法人德育護理健康學院（原名：財團法人經國管理暨健康學院）民國一一四年七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一三年七月三十一日之平衡表，暨民國一一三學年度（一一三年八月一日至一一四年七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一二學年度（一一二年八月一日至一一三年七月三十一日）之收支餘絀表、現金流量表及現金收支概況表，以及財務報表附註（包含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私立學校法、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建立會計制度實施辦法、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會計制度之一致規定與企業會計準則公報及解釋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德育學校財團法人德育護理健康學院民國一一四年七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一三年七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一一三學年度及民國一一二學年度之收支餘絀、現金流量及現金收支概況。

查核意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專科以上學校財務報表應行注意事項、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德育學校財團法人德育護理健康學院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德育學校財團法人德育護理健康學院民國一一三學年度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德育學校財團法人德育護理健康學院民國一一三學年度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一、收入認列

事項說明

各項收入係管理階層評估德育學校財團法人德育護理健康學院財務及健全發展之主要指標，由於收入認列之時點及金額是否正確對財務報表之影響實屬重大，故為本會計師進行財務報表查核時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有關收入認列會計政策，請詳財務報告附註三 13；相關揭露情形，請詳會計項目明細表－收入明細表。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執行之查核程序彙總說明如下：

1. 測試收款作業循環內部控制制度設計及執行之有效性。
2. 評估各項收入不得以收支相抵後之淨額入帳，並無漏列、溢列或短列等重大異常。
3. 評估各項收入收款合理性，並分析與去年同期之學生變動情形有無重大異常。
4. 評估受領教育部補助款其會計處理，是否依規定設置專帳紀錄。
5. 評估是否已適當揭露收入之相關資訊。

二、不動產、房屋及設備採購、處分及所有權確保

事項說明

不動產、房屋及設備之保管、採購、處分係屬德育學校財團法人德育護理健康學院本學年度之重要交易事項，且交易正確性及所有權之確保對財務報表之影響實屬重大，故為本會計師進行財務報表查核時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執行之查核程序彙總說明如下：

1. 取得不動產、房屋及設備評估之相關資料，評估所採用之假設及評估方法是否一致採用，並複核相關計算。

2. 評估不動產之購置、出租、處分、設定負擔(含不動產之出售、報廢、抵押等)，是否符合私立學校法之規定。
3. 評估購置不動產、房屋及設備之採購程序，是否依據相關之內部規章辦理，每期支付之設備款、工程款是否與採購契約、營繕契約所訂付款條件、期限相符，有無提前付款情事。
4. 評估使用教育部補助款辦理採購案，單一採購個案若補助金額超過採購標的價格之半數以上，且金額在 150 萬元以上者，其採購程序是否依據政府採購法辦理，複核相關購買記錄並盤點是否確實存在。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私立學校法、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建立會計制度實施辦法、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會計制度之一致規定與企業會計準則公報及其解釋編製允當表達之財務報表，且維持與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德育學校財團法人德育護理健康學院繼續營運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營運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德育學校財團法人德育護理健康學院或停止營運或除清算或停辦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德育學校財團法人德育護理健康學院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財務報表存有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錯誤或舞弊。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德育學校財團法人德育護理健康學院**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營運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德育學校財團法人德育護理健康學院**繼續營運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德育學校財團法人德育護理健康學院**不再具有繼續營運之能力。
5. 評估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德育學校財團法人德育護理健康學院**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德育學校財團法人德育護理健康學院**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德育學校財團法人德育護理健康學院民國一一三學年度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日正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陳依玲
陳 依 玲會計師：陳世元
陳 世 元

證期局核准文號：(107)金管證審字第 1070326249 號

證期局核准文號：(92)台財證(六)字第 101109 號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四 年 十 一 月 十 四 日

德育學校財團法人德育護理健康學院
(原名:財團法人經國管理暨健康學院)

平衡表

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七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元

資產	附註	一一三年七月三十一日		負債與權益基金及餘絀	附註	一一四年七月三十一日	
		金額	%			金額	%
流動資產							
現金	三及四	\$ 160,000	-	短期債務		\$ 8,260,000	1
銀行存款	三及四	207,331,965	21	應付款項		5,606,711	1
應收款項		8,729,413	2	預收款項		43,048,804	4
預付款項		425,018	-	代收款項		2,878,907	-
流動資產合計		216,646,396	23	流動負債合計		59,794,422	6
投資、長期應收款及基金				長期負債			
非流動金融資產	三及五	-	-	長期銀行借款	十	-	-
附屬機構投資	三及六	3,554,218	-	長期負債合計		8,260,000	1
特種基金	三及十二	850,748	-			8,260,000	1
投資、長期應收款及基金合計		4,404,966	-	其他負債			
				存入保證金		2,224,362	-
				其他負債合計		2,224,362	-
不動產、房屋及設備				負債總計		62,018,784	6
土地	三及八	79,917,889	8	權益基金及餘絀			
土地改良物		208,251,487	21	權益基金		850,748	-
房屋及建築		1,053,143,251	104	指定用途權益基金		784,258,214	78
機械儀器及設備		424,825,776	42	未指定用途權益基金	三及十二	798,217,359	72
圖書及博物		75,367,240	7	餘絀			
其他設備		93,449,698	9	累積餘絀		162,508,077	16
購建中營運資產		4,402,732	-	權益其他項目		-	-
累計折舊總額		(1,151,818,619)	(114)	累積其他綜合餘絀	五及十二	-	-
不動產、房屋及設備淨額		787,539,454	77	權益基金及餘絀合計		947,617,039	94
無形資產	三及九					992,875,328	90
電腦軟體		18,559,195	2				
累計攤銷總額		(17,953,788)	(2)				
無形資產淨額		605,407	-				
其他資產							
存出保證金		439,600	-				
其他資產合計		439,600	-				
資產總計		\$ 1,009,635,823	100	負債與權益基金及餘絀總計		\$ 1,009,635,823	100
						\$ 1,102,283,267	100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1. 信託代理與保證資產項目:本年度決算數為1,413,000元,上年度決算數為1,413,000元。
2. 信託代理與保證負債項目:本年度決算數為1,413,000元,上年度決算數為1,413,000元。

製表:

主辦會計

校長:

董事長

董事長蔣初泰

校長翁進坪

會計吳秀涓

書記許靜瑜

德育學校財團法人德育護理健康學院
(原名:財團法人經國管理暨健康學院)

收支餘絀表

一一三學年度(民國一一三年八月一日至一一四年七月三十一日)及
一一二學年度(民國一一二年八月一日至一一三年七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附 註	一一三學年度		一一二學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各項收入	三				
學雜費收入		\$ 246,449,688	62	\$ 259,122,969	59
推廣教育收入		2,234,400	1	-	-
產學合作收入		5,371,906	1	5,820,651	1
補助及受贈收入		114,064,434	29	108,683,073	25
附屬機構收益	六	2,844,718	1	2,040,951	-
財務收入		3,489,669	1	42,540,295	10
其他收入		20,147,854	5	20,157,036	5
收入合計		394,602,669	100	438,364,975	100
各項成本與費用	三				
董事會支出		2,070,770	1	2,212,414	1
行政管理支出		50,321,789	13	53,676,719	12
教學研究及訓輔支出		342,529,380	87	346,392,384	79
獎助學金支出		35,059,622	9	39,488,154	9
推廣教育支出		808,271	-	29,204	-
產學合作支出		4,925,690	1	5,921,569	1
財務費用		305,160	-	32,976,569	8
其他支出		3,840,276	1	3,635,883	1
成本與費用合計		439,860,958	112	484,332,896	111
本期餘絀		(45,258,289)	(12)	(45,967,921)	(11)
本期其他綜合餘絀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餘絀	五	-	-	-	-
本期綜合餘絀總額		\$ (45,258,289)	(12)	\$ (45,967,921)	(11)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製表：

書記許靜瑜

主辦會計

會計主任 吳秀湄

校長

校長翁進坪(印)

董事長

董事長蔣初泰

德育學校財團法人德育護理健康學院
(原名:財團法人經國管理暨健康學院)

現金流量表

一一三學年度(民國一一三年八月一日至一一四年七月三十一日)及
一一二學年度(民國一一二年八月一日至一一三年七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一一三學年度	一一二學年度
營運活動現金流量：		
本期餘絀	\$ (45,258,289)	\$ (45,967,921)
利息股利之調整	(3,184,509)	(2,106,341)
未計利息股利之本期餘絀	(48,442,798)	(48,074,262)
加：不產生現金流出之成本與費用	67,393,156	106,593,847
減：不產生現金流入之收入	(2,844,718)	(52,838,733)
流動資產調整項目淨(增)減數	(810,156)	2,422,229
流動負債調整項目淨增(減)數	(38,168,550)	39,371,397
未計利息股利之現金流入(流出)	(22,873,066)	47,474,478
收取利息	3,489,669	2,503,759
收取股利	-	94,401
支付利息	(305,160)	(491,819)
營運活動淨現金流入(出)	(19,688,557)	49,580,819
投資活動現金流量：		
減少附屬機構投資收現數	2,040,951	1,558,023
減少特種基金收現數	111,233	-
收回存出保證金收現數	321,200	-
減少投資基金收現數	-	22,182,773
減少或處分其他投資活動收現數	-	2,215,905,667
減：增加不動產、房屋及設備付現數	(20,178,357)	(20,393,986)
增加無形資產付現數	(278,565)	-
支付存出保證金付現數	-	(400,000)
其他投資活動付現數	-	(2,184,064,037)
投資活動淨現金流入(出)	(17,983,538)	34,788,440
籌資活動現金流量：		
增加代收款項收現數	29,536,802	31,255,391
收取存入保證金收現數	1,091,000	774,800
減：償還長短期銀行借款付現數	(8,340,000)	(8,340,000)
減少代收款項付現數	(29,869,607)	(30,687,345)
退回存入保證金付現數	(1,638,800)	(327,600)
籌資活動淨現金流入(出)	(9,220,605)	(7,324,754)
本期現金及銀行存款淨流入(出)	(46,892,700)	77,044,505
期初現金及銀行存款餘額	254,384,665	177,340,160
期末現金及銀行存款餘額	\$ 207,491,965	\$ 254,384,665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製表：

書記許靜瑜

主辦會計

會計主任 吳秀湄

校長

校長翁進坪(印)

董事長

董事長蔣初泰

德育學校財團法人德育護理健康學院
(原名:財團法人經國管理暨健康學院)

現金收支概況表

一一三學年度(民國一一三年八月一日至一一四年七月三十一日)及
一一二學年度(民國一一二年八月一日至一一三年七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一一三學年度		一一二學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經常門現金收入				
學雜費收入	\$ 246,449,688	70	\$ 259,122,969	58
推廣教育收入	2,234,400	1	-	-
產學合作收入	5,371,906	2	5,820,651	1
補助及受贈收入	114,064,434	33	108,683,073	25
附屬機構收益	2,844,718	1	2,040,951	-
財務收入	3,489,669	1	42,540,295	10
其他收入	20,147,854	6	20,157,036	5
減:不產生現金流入之收入	(2,844,718)	(1)	(52,838,733)	(12)
資產負債項目調整增(減)數	(40,925,186)	(13)	57,777,791	13
合 計	350,832,765	100	443,304,033	100
經常門現金支出				
董事會支出	2,070,770	1	2,212,414	-
行政管理支出	50,321,789	14	53,676,719	12
教學研究及訓輔支出	342,529,380	97	346,392,384	77
獎助學金支出	35,059,622	10	39,488,154	9
推廣教育支出	808,271	-	29,204	-
產學合作支出	4,925,690	1	5,921,569	1
財務費用	305,160	-	32,976,569	7
其他支出	3,840,276	1	3,635,883	1
減:不產生現金流出之成本與費用	(67,393,156)	(19)	(106,593,847)	(24)
資產負債項目調整增(減)數	(1,946,480)	(1)	15,984,165	4
合 計	370,521,322	104	393,723,214	87
經常門現金餘絀	(19,688,557)	(4)	49,580,819	13
出售資產現金收入	-	-	-	-
購置動產、無形資產及其他資產現金支出				
機械儀器及設備	16,287,043	5	14,092,157	3
圖書及博物	1,642,668	-	836,729	-
其他設備	1,348,696	-	1,215,000	-
電腦軟體	278,565	-	-	-
合 計	19,556,972	5	16,143,886	3
扣減不動產支出前現金餘絀	(39,245,529)	(9)	33,436,933	10
購置不動產現金支出				
土地改良物	-	-	592,500	-
房屋及建築	899,950	-	-	-
預付工程款及未完工程	-	-	3,657,600	1
合 計	899,950	-	4,250,100	1
本期現金餘絀	\$ (40,145,479)	(9)	\$ 29,186,833	9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製表: **書記許靜瑜**

主辦會計

會計吳秀涓
主任

校長

校長翁進坪
(用)

董事長

董事長蔣初泰

德育學校財團法人德育護理健康學院
(原名:財團法人經國管理暨健康學院)

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7 月 31 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元為單位)

一、組織及沿革

(一)德育學校財團法人德育護理健康學院(以下簡稱本校)於民國 56 年 6 月 20 日奉教育部核准設立，原名德育護理專科學校，民國 91 年 8 月奉准改制為德育技術學院，並於同年 11 月更名為財團法人經國管理暨健康學院。自民國 112 年 8 月 1 日更名為「德育學校財團法人德育護理健康學院」。

(二)截至民國 114 年 7 月 31 日及 113 年 7 月 31 日止，本校教職員人數分別為 170 人及 180 人。

二、通過財務報表之日期及程序

本校財務報表已於民國 114 年 11 月 14 日經董事會通過發佈。

三、重要會計政策

1. 遵循聲明

民國 113 學年度及 112 學年度財務報表係依據私立學校法、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建立會計制度實施辦法、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會計制度之一致規定與企業會計準則公報及其解釋編製。

2. 會計年度

每年 8 月 1 日開始至次年 7 月 31 日終了為一會計年度，以年度開始日之中華民國紀元年次為其學年度名稱。

3. 會計事務處理原則

本校之會計事務係依私立學校法、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建立會計制度實施辦法、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會計制度之一致規定與企業會計準則公報及其解釋處理，並採應計基礎入帳。上項制度未規定之事項，則依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辦理。

4. 現金收支

本校學雜費及代辦費係依教育行政機關核定之標準計收，存入銀行開設之帳戶中，各項支出除零星開支外，均以支票或銀行匯款方式付款，並由校長、主辦會計及出納人員會同蓋章。

5. 學生就學補助基金

本校依據「技專校院辦理學生就學補助原則」規定，提撥學雜費收入總額百分之三經費作為辦理學生就學補助，經費全數使用於學生就學補助項目上，每學年度至少應執行百分之八十額度，剩餘款及孳息部分應設「學生就學補助基金」帳戶專款專用。

6. 非流動金融資產

凡非流動之透過餘絀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無活絡市場之金融工具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等屬之。以取得成本入帳；受贈、接收或沒收而取得者，應以取得當時之公允價值入帳；其無法取得公允價值者，應按估計公允價值入帳。

性質屬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者，以利息法之攤銷後成本衡量，其與帳面之差額，列入當期損益；性質屬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者，按公允價值衡量，其與帳面金額之差額，為金額商品未實現餘絀，列入其他綜合餘絀項下，嗣後再結轉至權益基金及餘絀。於限額內購買國內上市、上櫃公司之股票、公司債及國內證券投資信託公司發行之受益憑證等，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出售時成本之計算採加權平均法。

7. 附屬機構投資

本校依教育部核准，專案撥充作業基金成立附設托兒所，以辦理幼兒園教育事務。該附屬機構若有盈餘或虧損，則認列附屬機構收益或附屬機構損失。

8. 特種基金

凡設校基金、學生就學獎補助基金、退休基金、擴建校舍基金、外界捐贈獎助學基金及其他指定用途基金等（不含投資基金）屬之。本項目貸方對應項目為「指定用途權益基金」。

9. 投資基金

本校依據「私立學校賸餘款投資及流用辦法」，經董事會同意在額度內所提撥之投資基金，凡學校依規定，限制以賸餘資金作為投資目的之需，尚留存在專戶者屬之。

10. 不動產、房屋及設備

- (1)不動產、房屋及設備應按取得（包括分期付款購置）或建造時之成本認列，包括購買價格、使資產達到預期運作方式之必要狀態及地點之任何直接可歸屬成本與借款成本及未來拆卸、移除該資產或復原的估計成本。
- (2)取得不動產、房屋及設備後，於使用期間所發生之相關支出，應列為修護費用。但能延長資產耐用年限、提升服務能量及效率、增添、改良、重置及大修等支出，予以資本化。
- (3)學校法人及所設專科以上私立學校除土地、圖書及博物外之不動產、房屋及設備，應於各該資產估計耐用年限內，採直線法提列折舊；圖書採報廢法提列折舊；土地、傳承資產（如歷史文物）及非消耗性收藏品（如藝術品），不予提列折舊。

(4)已無使用價值之不動產、房屋及設備，經核准報廢，適用提列折舊項目，並依直線法提列折舊者，將不動產、房屋及設備成本與累計折舊項目沖銷，如有殘值，轉列「財產交易短絀」；依報廢法提列折舊者，將成本轉列為「折舊及攤銷」項目。適用不予提列折舊項目者，將成本轉列為「財產交易短絀」項目。

(5)不動產、房屋及設備出售，若出售價值高於帳面金額者，將收益列入「財產交易賸餘」項目；出售價值低於帳面金額者，將短絀列入「財產交易短絀」項目。

項 目	耐 用 年 限
土 地 改 良 物	3 ~ 36
房 屋 及 建 築	5 ~ 56
機 械 儀 器 及 設 備	1 ~ 21
其 他 設 備	2 ~ 26

11. 無形資產

主要係電腦軟體，以取得成本為計價基礎，並依其耐用年限3至10年採直線法計提。

12.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校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淨公允價值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再存在時，則在以前年度提列損失金額之範圍予以迴轉。

13. 收入及成本與費用之認列方式

收入及成本與費用以應計基礎為入帳基礎，依「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會計制度之一致規定」按功能別及性質別歸類表達。

14. 退休金及退職金

依據私立學校法第64條規定，訂有「教職員工退休撫卹資遣辦法」。依該辦法規定，由本校每學期提撥相當於學費3%之教職員工退撫經費，提繳各私立學校共同成立之「全國性私立學校教職員工退休(職)撫卹基金管理委員會」統籌管理及運用。凡符合該辦法所訂年齡及服務年資之專任教職員皆可於退休時由該基金給付一定金額之退休金。每學期提撥退休金時帳列退休金支出。

本校自民國99年1月起，按月就已付薪資總額10.5%依法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信託部。

15. 權益基金

凡學校創辦時接受董事與外界之各項捐助及學校營運賸餘轉入數皆屬之，包括指定用途權益基金及未指定用途權益基金。凡設校基金、學生就學獎補助基金、退休基金、擴建校舍基金、外界捐贈獎助學基金及其他指定用途基金等（不含投資基金）列為指定用途權益基金；本項目借方對應項目為「特種基金」。餘為未指定用途權益基金。依教育部民國100年8月29日發布修正之「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

會計制度之一致規定」及教育部臺會(二)字第 1000112463B 號函之規定。自民國 101 年 8 月 1 日起，未指定用途權益基金中土地、土地改良物、房屋及建築原始取得成本扣除累計折舊後之淨額為其他權益基金，餘為賸餘款權益基金。

16. 餘絀

餘絀係各會計年度收支相抵後累積之結餘，未轉列權益基金者；累積餘絀凡學校截至本期止累積之賸餘或累積之短絀，與追溯適用及追溯重編之影響數等屬之。依私立學校法第 46 條規定，各年度之結餘應撥充學校基金。

17. 所得稅

- (1)依行政院頒布「教育、文化、公益、慈善機關或團體免納所得稅適用標準」，本校之收入及支出於所得稅結算申報時，若不符合免納所得稅標準時，應課徵所得稅。
- (2)所得稅之會計處理採跨期間與同期間之所得稅分攤，以前年度溢低估之所得稅，列為當期所得稅費用之調整項目。

18. 會計估計

本校於編製財務報表時，業已依照企業會計準則公報之規定，對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或有事項，作必要之衡量、評估與揭露，其中包括若干假設及估計之採用，惟對該等假設及估計與實際結果可能存有差異。

四、現金及銀行存款

項目	114. 07. 31	113. 07. 31
現金	\$ 160,000	\$ 160,000
支票存款	15,336,908	17,444,931
活期存款	3,095,057	3,779,734
定期存款	188,900,000	233,000,000
合計	<u>\$ 207,491,965</u>	<u>\$ 254,384,665</u>

1. 上述現金及約當現金並未提供質押或擔保。

2. 定期存款利率區間於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7 月 31 日分別為 1.285%~1.725%及 1.285%~1.725%。

五、非流動金融資產

明細	114. 07. 31	113. 07. 3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上市(櫃)公司股票	\$ -	\$ -
基金受益憑證	-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	-
合計	<u>\$ -</u>	<u>\$ -</u>

1. 民國 108 年 7 月 18 日董事會全數通過有關本校投資基金，總投資金額為新台幣 6,000 萬元，上述投資基金業經教育部民國 108 年 7 月 9 日臺教技(二)字第 1080097698 號函同意本校提撥累積賸餘款額度新台幣 60,000,000 元作為投資基金。投資分配比例為國內上市、上櫃公司之股票新台幣 5,000 萬元，國內證券投資信託公司發行之受益憑證新台幣 1,000 萬元。
2. 本校於 113 學年度及 112 學年度屬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認列於餘絀及綜合餘絀之明細如下：

	113 學年度	112 學年度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認列於其他綜合餘絀之公允價值變動	\$ -	\$ -
認列於餘絀之權益重分類調整	\$ -	\$ 550,955

3. 上述投資，並無提供擔保質押或用途受限制之情事。

六、附屬機構投資

1. 係德育學校財團法人德育護理健康學院附設基隆市私立德育幼兒園(原名:私立經國管理暨健康學院附設基隆市幼兒園)，業經教育部台(85)技(二)字第 85114143 號函核准設立。截至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7 月 31 日止，本校撥付之附屬機構投資餘額分別為 3,554,218 元及 2,750,451 元。
2. 民國 113 學年度及 112 學年度認列之附屬機構收益分別為 2,844,718 元及 2,040,951 元，係依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評價而得。

七、投資基金:無此事項。

八、不動產、房屋及設備

項目	113.08.01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本期重分類	114.07.31
成本					
土地	\$ 79,917,889	\$ -	\$ -	\$ -	\$ 79,917,889
土地改良物	208,251,487	-	-	-	208,251,487
房屋及建築	1,052,243,301	899,950	-	-	1,053,143,251
機械儀器及設備	426,808,221	16,287,043	(20,339,488)	2,070,000	424,825,776
圖書及博物	75,597,572	1,642,668	(1,873,000)	-	75,367,240
其他設備	94,345,228	1,348,696	(2,244,226)	-	93,449,698
預付工程款	225,000	-	-	-	225,000
未完工程	4,177,732	-	-	-	4,177,732
預付設備款	2,070,000	-	-	(2,070,000)	-
成本合計	1,943,636,430	20,178,357	(24,456,714)	-	1,939,358,073

累計折舊

土地改良物	(134,245,433)	(8,892,013)	—	—	(143,137,446)
房屋及建築	(521,282,841)	(35,153,915)	—	—	(556,436,756)
機械儀器及設備	(369,178,992)	(17,496,015)	19,067,341	—	(367,607,666)
其他設備	(84,613,396)	(2,028,898)	2,005,543	—	(84,636,751)
累計折舊合計	(1,109,320,662)	(63,570,841)	21,072,884	—	(1,151,818,619)
不動產、房屋及設備淨額	\$ 834,315,768	\$ (43,392,484)	\$ (3,383,830)	\$ —	\$ 787,539,454

1. 不動產、房屋及設備均未提供抵押擔保。
2. 本校於民國 56 年 6 月向台灣基隆地方法院辦理登記，並領有財團法人登記證書，最近一次變更登記日期為 113 年 12 月 16 日，法人登記證書登記財產總額為 1,957,091,328 元。

九、無形資產

項目	113.08.01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本期重分類	114.07.31
成 本					
電腦軟體	\$ 19,927,630	\$ 278,565	\$ (1,647,000)	\$ —	\$ 18,559,195
成本合計	19,927,630	278,565	(1,647,000)	—	18,559,195
累計攤銷					
電腦軟體	(19,162,303)	(438,485)	1,647,000	—	(17,953,788)
累計攤銷合計	(19,162,303)	(438,435)	1,647,000	—	(17,953,788)
無形資產淨額	\$ 765,327	\$ (159,920)	\$ —	\$ —	\$ 605,407

十、長期銀行借款

金融機構	性質	借款額度	借款期間	114.07.31	113.07.31
第一銀行-基隆分行	信用借款	\$ 100,000,000	103.7.21~ 115.7.21	\$ 8,260,000	\$ 16,600,000
減：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8,260,000)	(8,340,000)
長期銀行借款				\$ —	\$ 8,260,000
利率區間				2.455%	2.455%

第一商銀核撥 100,000,000 元，每年分 2 期攤還本金，共 24 期，其借款目的係為興建學生宿舍。

十一、退休金

1. 民國 113 學年度及 112 學年度本校依據「學校法人及其所屬私立學校教職員退休撫卹離職資遣條例」，實際提撥至「財團法人中華民國私立學校教職員退休撫卹儲金管理委員會」之退休金費用金額分別為 8,737,988 元及 8,312,292 元。

2. 自民國 99 年 1 月起，本校就不適用上述條例之員工，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本校按月就薪資總額 10.5%提撥退休金，以勞工退休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信託部。民國 113 學年度及 112 學年度本校依退休金辦法所認列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 35,273 元及 27,377 元。截至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7 月 31 日止，撥存於台灣銀行勞工退休金準備金專戶之餘額分別為 142,891 元及 107,618 元。
3. 截至民國 109 年 3 月 31 日止預估未來一年勞工退休準備金已提撥足額，經基隆市政府核准，於民國 109 年 5 月 1 日起至民國 114 年 4 月 30 日止暫停提撥。民國 114 年 9 月 8 日經基隆市政府核准於民國 114 年 5 月 1 日至 115 年 4 月 30 日止暫停提撥。

十二、權益基金

(1)民國 113 學年度	指定用途 權益基金	未指定用途 權益基金	累積餘絀	本期餘絀	累積其他綜 合餘絀	合計
期初餘額(113.08.01)	\$ 961,981	\$ 798,217,359	\$ 239,663,909	\$ (45,967,921)	\$ —	\$ 992,875,328
上學年度餘絀轉入	—	—	(45,967,921)	45,967,921	—	—
剩餘款撥充權益基金數	—	29,186,833	(29,186,833)	—	—	—
指定用途權益基金-特 種基金	(961,981)	—	961,981	—	—	—
類不動產淨額撥充其他 權益基金	850,748	(43,145,978)	42,295,230	—	—	—
本期餘絀	—	—	—	(45,258,289)	—	(45,258,289)
期末餘額(114.07.31)	\$ 850,748	\$ 784,258,214	\$ 207,766,366	\$ (45,258,289)	\$ —	\$ 947,617,039
(2)民國 112 學年度	指定用途 權益基金	未指定用途 權益基金	累積餘絀	本期餘絀	累積其他綜 合餘絀	合計
期初餘額(112.08.01)	\$ 766,334	\$ 839,328,156	\$ 273,288,077	\$ (73,988,363)	\$ (550,955)	\$ 1,038,843,249
上學年度餘絀轉入	—	—	(73,988,363)	73,988,363	—	—
剩餘款撥充權益基金數	—	7,772,994	(7,772,994)	—	—	—
剩餘款撥充權益基金數 調整	—	(4,722,894)	4,722,894	—	—	—
指定用途權益基金-特 種基金	(766,334)	—	766,334	—	—	—
類不動產淨額撥充其他 權益基金	961,981	(44,160,897)	43,198,916	—	—	—
本期餘絀	—	—	—	(45,967,921)	—	(45,967,92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評價 調整轉列累積餘絀	—	—	(550,955)	—	550,955	—
期末餘額(113.07.31)	\$ 961,981	\$ 798,217,359	\$ 239,663,909	\$ (45,967,921)	\$ —	\$ 992,875,328

1. 權益基金包括指定用途權益基金及未指定用途權益基金。指定用途權益基金係指限定用途之權益基金，其應與特種基金相對應；未指定用途權益基金包括賸餘款權益基金及其他權益基金項目。
2. 賸餘款計算轉列係依教育部規定依前一學年度經教育部核備之決算書表計算轉列累積餘絀。
3. 未指定用途權益基金明細如下：

項目	114.07.31	113.07.31
賸餘款權益基金	\$ 142,519,789	\$ 113,332,956
其他權益基金	641,738,425	684,884,403
合 計	\$ 784,258,214	\$ 798,217,359

十三、所得稅徵免

1. 本校民國 112 學年度及以前學年度所得稅申報案件，業經主管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2. 依行政院頒佈「教育文化公益慈善機關或團體免納所得稅適用標準」之規定，須符合上述標準始能享受免稅，本校民國 113 學年度之所得稅申報是否適用上述免稅標準尚須奉主管稽徵機關之審核。

十四、董事長、董事及監察人每人每年支領之各項報酬及費用

依「學校財團法人董事長董事監察人支領報酬及費用標準」之規定，本校董事長、董事及監察人專任給職董事及兼任無給職董事，每人每學年度支領情形如下：

113 學年度			
職稱	姓名	人事費	出席及交通費
專任董事長	蔣○泰	\$ 1,738,730	\$ —
董事	蔡○芳	—	—
董事	魏○儀	—	—
董事	陳○吟	—	—
董事	彭○光	—	—
董事	林○進	—	—
董事	林○淇	—	—
董事	江○燕	—	—
董事	郭○瑜	—	—
監察人	童○儀	—	—
	合計	\$ 1,738,730	\$ —

112 學年度			
職稱	姓名	人事費	出席及交通費
專任董事長	蔣○泰	\$ 1,713,310	\$ —
董事	彭○光	—	20,000
董事	陳○吟	—	5,000
董事	蔣○南	—	—

董事	王○鈞	—	10,000
董事	楊○江	—	15,000
董事	黃○銘	—	5,000
董事	蔡○芳	—	20,000
董事	陳○萱	—	20,000
董事	孫○麗	—	15,000
董事	張○星	—	10,000
董事	洪○雄	—	5,000
董事	陳○鍾	—	5,000
監察人	賈○一	—	5,000
監察人	陳○華	—	10,000
合計		\$ 1,713,310	\$ 145,000

註 1：郭○裕、陳○良於民國 112 年 10 月 4 日請辭董事乙職。

註 2：蔡○芳、陳○萱於民國 112 年 10 月 19 日由董事會議決通過當選第 18 屆董事。

註 3：陳○吟、黃○銘於民國 112 年 11 月 8 日請辭董事乙職。

註 4：孫○麗、張○星於民國 112 年 11 月 23 日由董事會議決通過當選第 18 屆董事。

註 5：賈○一於民國 112 年 11 月 28 日請辭監察人乙職。

註 6：陳○華於民國 112 年 12 月 26 日由董事會議決通過當選第 5 屆監察人。

註 7：王○鈞、楊○江於民國 113 年 2 月 5 日請辭董事乙職。

註 8：陳○鍾、洪○雄於民國 113 年 2 月 29 日由董事會議決通過當選第 18 屆董事。

註 9：蔣○南、彭○光於民國 113 年 3 月 15 日請辭董事乙職。

註 10：鍾○文、魏○儀於民國 113 年 4 月 1 日由董事會議決通過當選第 18 屆董事。

註 11：孫○麗、張○星於民國 113 年 8 月 15 日請辭董事乙職。

註 12：陳○吟、彭○光於民國 113 年 8 月 30 日由董事會議決通過當選第 18 屆董事。

註 13：陳○鍾、鍾○文於民國 113 年 10 月 1 日請辭董事乙職。

註 14：林○進、林○淇於民國 113 年 10 月 18 日由董事會議決通過當選第 18 屆董事。

註 15：陳○萱、洪○雄於民國 113 年 11 月 6 日請辭董事乙職。

註 16：陳○華於民國 113 年 11 月 6 日請辭監察人乙職。

註 17：江○燕、郭○瑜於民國 113 年 11 月 28 日由董事會議決通過當選第 18 屆董事。

註 18：童○儀於民國 113 年 11 月 28 日由董事會議決通過當選第 6 屆監察人。

十五、關係人交易事項

無此情形。

十六、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

功能別	1 1 3 學 年 度	1 1 2 學 年 度
性質別	金 額	金 額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161,916,488	\$ 176,226,896
公勞健保費用	9,913,877	10,082,742
退休撫卹費用	8,773,261	8,339,669
其他用人費用	361,000	345,600
折舊費用	65,443,841	72,085,824
攤銷費用	438,485	580,018

十七、重大承諾與或有事項

無此情形。

十八、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情形。

十九、其他揭露事項

信託代理與保證資產負債：

- (1)本校所辦理之購置太陽光電發電設備標租案，向挺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收取履約保證金，截至民國 114 年 7 月 31 日止尚餘 1,413,000 元。

二十、舉債指數計算表

項目	德育學校財團法人德育護理健康學院(原名:財團法人經國管理暨健康學院)	德育學校財團法人德育護理健康學院附設基隆市私立德育幼兒園(原名:財團法人經國管理暨健康學院附設幼兒園)	合計
一、貨幣性負債			
(一)本次已借款或預計借款金額	0	0	0
(二)短期債務	8,260,000	0	8,260,000
(三)應付款項	5,606,711	1,035,208	6,641,919
(四)代收款項	2,878,907	448,392	3,327,299
(五)其他借款	0	0	0
(六)長期銀行借款	0	0	0
(七)長期應付款項	0	0	0
(八)其他長期借款	0	0	0
(九)應付退休及離職金	0	823,776	823,776
(十)存入保證金	2,224,362	0	2,224,362
貨幣性負債小計(A)	18,969,980	2,307,376	21,277,356
二、貨幣性資產			
(一)現金	160,000	25,000	185,000
(二)銀行存款	207,331,965	7,559,059	214,891,024
(三)流動金融資產	0	0	0
(四)應收款項	8,729,413	0	8,729,413
(五)採權益法之投資	0	0	0
(六)非流動金融資產	0	0	0
(七)長期應收款項	0	0	0
(八)特種基金	850,748	0	850,748
(九)投資基金	0	0	0
(十)存出保證金	439,600	0	439,600
貨幣性資產小計(B)	217,511,726	7,584,059	225,095,785
三、借款淨額(C = A - B)	(198,541,746)	(5,276,683)	(203,818,429)
扣減不動產支出前現金餘絀(D)	(39,245,529)	3,863,630	(35,381,899)
舉債指數 C / D (取小數點兩位)	0	0	0

註：1. 依據借款年度之前一學年度決算資料填表，計算舉債指數。

2. 借款淨額若為負值，舉債指數以零計算；扣減不動產支出前現金餘絀產生現金短絀時，舉債指數則為負值。

德育學校財團法人德育護理健康學院
 (原名:財團法人經國管理暨健康學院)
 流動資產-應收款項明細表
 民國 114 年 7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應收款項	應收學雜費	\$ 6,293,465
	應收經費款	2,025,880
	應收住宿費	371,333
	應收其他	38,735
	合 計	<u>\$ 8,729,413</u>

德育學校財團法人德育護理健康學院
(原名:財團法人經國管理暨健康學院)
其他資產

民國 114 年 7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存出保證金	新北市七星區居家托育服務中心-房屋租賃押金	\$ 39,600
	臺北市松山托嬰中心續標案金	400,000
		<u>\$ 439,600</u>

德育學校財團法人德育護理健康學院
(原名:財團法人經國管理暨健康學院)

流動負債明細表

民國 114 年 7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金 額
應付款項	
應付票據	\$ 2,994,900
應付保險費	1,372,776
其他應付款項	1,239,035
合 計	<u>\$ 5,606,711</u>
預收款項	
預收補助款	\$ 37,639,136
預收學雜費等款	3,511,153
其他預收款項	1,898,515
合 計	<u>\$ 43,048,804</u>
代收款項	
代收代辦費	\$ 930,945
代收勞健保費	275,209
代收自提儲金及退休金	1,344,816
代轉獎學金	325,733
其他代收款	2,204
合 計	<u>\$ 2,878,907</u>

德育學校財團法人德育護理健康學院
 (原名:財團法人經國管理暨健康學院)
 其他負債明細表
 民國 114 年 7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存入保證金		各項保固金及履約保證金等		\$	2,224,362

德育學校財團法人德育護理健康學院
(原名:財團法人經國管理暨健康學院)

收入明細表

民國 113 年 8 月 1 日至 114 年 7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學雜費收入	學費收入	\$ 183,665,597
	雜費收入	60,069,096
	網路使用費收入	1,235,970
	電腦實習費收入	1,479,025
	小 計	246,449,688
推廣教育收入	推廣教育收入	2,234,400
產學合作收入	產學合作收入	5,371,906
補助及受贈收入	教育部等各單位補助收入	113,453,674
	受贈收入	610,760
	小 計	114,064,434
附屬機構收益	附屬機構投資	2,844,718
財務收入	活存定存等利息收入	3,489,669
其他收入	試務費收入	298,930
	住宿費收入	12,384,133
	雜項收入	7,464,791
	小 計	20,147,854
	合 計	\$ 394,602,669

德育學校財團法人德育護理健康學院
(原名:財團法人經國管理暨健康學院)
成本與費用明細表
民國 113 年 8 月 1 日至 114 年 7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董事會支出	人事費	\$ 2,070,770
行政管理支出	人事費	38,882,956
	業務費	1,269,096
	維護費	1,565,859
	退休撫卹費	1,459,704
	折舊及攤銷	7,144,174
	小 計	50,321,789
教學研究及訓輔支出	人事費	169,259,290
	業務費	97,530,758
	維護費	9,705,714
	退休撫卹費	7,313,557
	折舊及攤銷	58,720,061
	小 計	342,529,380
獎助學金支出	獎學金支出	1,710,800
	助學金支出	33,348,822
	小 計	35,059,622
推廣教育支出	人事費	760,506
	業務費	29,674
	折舊及攤銷	18,091
	小 計	808,271
產學合作支出	業務費	4,925,690
財務支出	銀行借款利息費用	305,160
其他支出	財產交易短絀	1,510,830
	超額年金給付	1,948,482
	試務費支出	40,800
	雜項支出	340,164
	小 計	3,840,276
	合 計	\$ 439,860,958

財務報告檢查表

113 年 4 月臺教會(二)字第 1134400341 號函版

第一部分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填報	會計師複核
(一)收入事項	
01. 檢查事項： 推廣教育收入金額與所開班授課之學生數、收費金額、班數等資料核對後，是否無不符情況（含漏列、溢列或短列），且無將招生、教學等事務委由校外機構或團體辦理？ 檢查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複核結果： ☒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
02. 檢查事項： 產學合作收入、其他教學活動收入、各項代辦費收入、其他收入，如自行舉辦考試之試務費收入，學校福利社、實習商店、餐廳、停車場等有關之權利金、租金或其他名義之收入，是否無不符情況（含漏列、溢列或短列）？ 檢查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複核結果： ☒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
03. 檢查事項： 所有以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名義收取之一切收入，是否列入各相關收入項目，且以收入總額入帳，不得以收支相抵後之淨額入帳？（但學生自治團體、具附屬機構性質之合作社、福利社，學校為內部管理需要成立之責任中心，及其他項目，其收入支出有獨立設立會計帳冊並保存完整憑證者，及代辦聯招考試之試務收支，不在此限。） 檢查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複核結果： ☒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
04. 檢查事項： 應以收入類項目列帳之收入並無以代收款項項目列帳？ 檢查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複核結果： ☒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
(二)成本與費用事項	

財務報告檢查表

113 年 4 月臺教會(二)字第 1134400341 號函版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填報	會計師複核
05. 檢查事項： 依學校財團法人董事長董事監察人支領報酬及費用標準第 2 條規定，專任董事長、董事、監察人支領報酬，是否：(1)每人每月得支領數額，以該學校法人所設最高一級私立學校教師本職最高年功薪、學術研究費及一級主管之主管加給合計數為限；(2)全體全學年度得支領數額，以該學校法人及其所設之所有私立學校該學年度總收入之百分之一為限，並不得超過新臺幣 200 萬元；(3)未再另行支領出席費、交通費及其他費用？ 檢查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複核結果： ☒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
06. 檢查事項： 依學校財團法人董事長董事監察人支領報酬及費用標準第 3 條規定，無給職董事長、董事、監察人全體全年度得支領出席費及交通費總額，是否以該學校法人及其所設之所有私立學校該學年度總收入之 0.7%為限，並不得超過 350 萬元？ 檢查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複核結果： ☒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
07. 檢查事項： 依教育部監督學校財團法人支出作業要點第 3 點規定，董事會及監察人支出項下業務費之總金額，是否未超過所設私立學校年度總收入合計之 0.3%，且最高額度不得超過 150 萬元？ 檢查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複核結果： ☒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
08. 檢查事項： 依教育部監督學校財團法人支出作業要點第 4 點規定，董事會及監察人支出及學校其他經常性支出，是否符合學校法人創設目的，且依政治獻金法規定，未對各政黨、各級民意代表、候選人及其關係人有捐贈行為？ 檢查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複核結果： ☒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
09. 檢查事項： 依教育部監督學校財團法人支出作業要點第 5 點規定，董事會支用之業務費及董事長、董事、監察人所支領之費用，是否均與董事會或其相關會議有關，或為行使私立學校法規定職權所需？ 檢查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複核結果： ☒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

財務報告檢查表

113 年 4 月臺教會(二)字第 1134400341 號函版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填報	會計師複核
10. 檢查事項： 依 105 年 2 月 4 日臺教高通字第 1050016878 號函示，董事至國外出差之經費報支應歸屬董事會支出項下業務費；董事至國外出差應先提經董事會議報告或通過，並留有出差事實之書面報告。 檢查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本學年度無董事至國外出差之情形。 董事至國外出差報告或通過之董事會議日期及屆次：	複核結果： ☒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
11. 檢查事項： 依教育部監督學校財團法人支出作業要點第6點第2項規定，董事長、董事或監察人是否未以學校法人辦事人員身分，支領薪資及費用？ 檢查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複核結果： ☒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
12. 檢查事項： 依教育部監督學校財團法人支出作業要點第6點第3項規定，由學校法人支給報酬之辦事人員，其報酬支給基準，是否未超過其所設最高一級私立學校職員薪給表支給，並應提經董事會決議？ 檢查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複核結果： ☒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
13. 檢查事項： 依教育部監督學校財團法人支出作業要點第7點規定，(1)學校法人董事會各項報酬及費用，是否載明於學校法人之年度收支預算及決算？(2)董事長、董事及監察人每人每年支領之各項報酬及費用，是否於學校財務報表中充分揭露？ 檢查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複核結果： ☒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
14.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之教師及行政人員薪津請領情形，如印領清冊等相關帳證所列之教師課表、學生課表、學生成績紀錄、教室日誌、出勤紀錄等，是否上開人員確實提供勞務？ 檢查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複核結果： ☒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
15. 檢查事項： 教師、行政人員支領之薪資中，若有包含正常敘薪以外之績效獎金、慰勞金或其他名目之給與、加給，是否有該等獎金發放之法源，並依據該等規定發放？(註：學校內部簽呈不屬於該等獎金發放之法源) 檢查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複核結果： ☒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

財務報告檢查表

113 年 4 月臺教會(二)字第 1134400341 號函版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填報	會計師複核
16.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或其所設學校之支出項下，是否無隱藏董事長、董事、監察人、校長及相關人員之個人費用？ 檢查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複核結果： ☒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
17.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經常支出若有購置禮券之支出，其用途是否與其業務有關，並有支用目的及人員支領之相關簽呈紀錄？ 檢查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複核結果： ☒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
18.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並無以營繕工程規劃或其他名義支付之支出，嗣後以其他理由，未進行工程之興建，致有浪費經費者。 檢查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複核結果： ☒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
(三) 資產事項	
19.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本學年度不動產之購置、出租、處分、設定負擔(含不動產之出售、抵押等)，是否符合私立學校法第49條之規定？(但依103年4月9日臺教高(一)字第1030037310B號令函釋校內不動產出租，如為強化校園生活機能，並為服務學校教職員工生之多元化生活所需，而依大學自主自訂規章、規劃校園部分空間設置便利超商、影印店、書店等，在不妨礙校務發展或辦學目的之原則下，不在此限) 檢查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本學年度無此情形。 教育部核准日期、文號：	複核結果： ☒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
20.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所設私立學校本學年度設校基金之動用，是否依據私立學校法第45條第3項規定事先報經教育部核准(註：65年4月23日以後新成立之學校方適用)？ 檢查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學校於民國56年設立。 教育部<u>歷次</u>核准日期、文號：	複核結果： ☒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

財務報告檢查表

113 年 4 月臺教會(二)字第 1134400341 號函版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填報	會計師複核
21.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所設私立學校本學年度設校基金，是否無挪用或移用後再行存入專戶？(65 年 4 月 23 日以後新成立之學校方適用) 檢查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學校於民國 56 年設立。	複核結果： ☒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
22.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是否未動支本學年度營運資金(如本學年度收取之學雜費收入、產學合作收入、推廣教育收入、財務收入、其他收入)購置上市、上櫃股票、公司債、受益憑證等有價證券？ 檢查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複核結果： ☒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
23. 檢查事項： 學校是否依私立專科以上學校累積賸餘款計算原則規定，計算累積賸餘款？(1)若有累積賸餘款，學校是否依私立學校賸餘款投資及流用辦法第2條規定，於決算經教育部備查後1個月內，彌補以前年度收支互抵之不足，將餘額保留於學校基金，並以特定科目記錄？(2)若無累積賸餘款，學校是否作備忘及財務報表附註揭露收支不足數額？ 檢查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複核結果： ☒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
24. 檢查事項： 學校累積盈餘轉列投資基金及流用之金額，是否依據私立學校賸餘款投資及流用辦法第3條規定辦理？ 檢查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本學年度無此情形。	複核結果： ☒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
25. 檢查事項： 學校賸餘款進行投資前，是否依據私立學校賸餘款投資及流用辦法第4條規定，(1)計算可投資額度上限，經董事會通過並報經教育部同意後辦理？(2)告知所有參與董事會議及決議之董事有關私立學校法第46條第3項之規定，並記載於董事會會議紀錄。(註：98 年 2 月 4 日以後適用) 檢查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本學年度無此情形。	複核結果： ☒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

財務報告檢查表

113 年 4 月臺教會(二)字第 1134400341 號函版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填報	會計師複核
26. 檢查事項： 學校投資基金之投資項目，是否依據私立學校賸餘款投資及流用辦法第 5 條規定，僅購買國內依法核准公開發行上市、上櫃之股票及公司債、國內證券投資信託公司發行之受益憑證，或運用於其他經學校法人主管機關核准之投資項目？ 檢查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本學年度無此情形。	複核結果： ☒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
27. 檢查事項： 學校投資基金之投資項目，是否依據私立學校賸餘款投資及流用辦法第 6 條、第 7 條規定，投資同一公司發行之股票及公司債，同一證券投資信託公司發行之受益憑證，其額度合計未逾可投資基金額度之 10%，亦未逾同一被投資公司發行在外股份總數之 10%？ 檢查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本學年度無此情形。	複核結果： ☒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
28. 檢查事項： *學校是否依據私立學校賸餘款投資及流用辦法規定辦理投資？ 檢查結果：☐是 ☐否 ☒不適用(註：沒有投資的學校請勾選不適用，並將表列項目及備註逕行刪除) 補充說明：本學年度沒有投資。 可投資額度上限之依據： 1. 98年2月4日辦法修正實施前：最後一次董事會通過可投資(流用)金額之會議日期、屆次： 2. 98年2月4日辦法修正實施後：最近一次獲教育部核准可投資(流用)公文日期、文號：	複核結果： ☒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
29. 檢查事項： 學校投資基金之投資項目，是否未有設定負擔之抵押情形？ 檢查結果：☐是 ☐否 ☒不適用(註：若勾選「否」，請詳述交易情形) 補充說明：本學年度沒有投資。	複核結果： ☒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

財務報告檢查表

113 年 4 月臺教會(二)字第 1134400341 號函版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填報	會計師複核
30.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現金、銀行存款、流動金融資產、特種基金、投資基金及其他約當現金是否依據私立學校法第 45 條第 1 項規定無寄託或貸放與董事長、董事、監察人及其他個人或非金融事業機構。 檢查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複核結果： ☒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
31.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基金及經費之管理使用，是否符合私立學校法施行細則第 34 條規定：優先彌補學校以前年度收支之不足，存放金融機構，購買公債、短期票券及自用之不動產？ 檢查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複核結果： ☒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
32.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若動支基金及經費購買外國貨幣(外匯)，是否能明確說明該外幣所欲購買之國外商品或勞務，並非為賺取匯率價差利益？ 檢查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本學年度無此情形。	複核結果： ☒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
33.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財產報廢，是否依據內部財產管理規範所定程序，予以簽核、除帳？ 檢查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複核結果： ☒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
34.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所設私立學校之付款程序，是否由校長、主辦會計及出納人員於付款時會同簽名或蓋章，未增訂陳送董事長、董事或其他人簽章之規定？ 檢查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複核結果： ☒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
35.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所設私立學校各類銀行存款之開戶印鑑，是否由校長或其代理人、主辦會計及出納人員分別保管，未將各項印章由特定人員統一收存之情況？ 檢查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複核結果： ☒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

財務報告檢查表

113 年 4 月臺教會(二)字第 1134400341 號函版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填報	會計師複核
36. 檢查事項： 購置長期營運資產之採購程序，是否依據相關之內部規章辦理，每期支付之設備款、工程款是否與採購契約、營繕契約所訂付款條件、期限相符，無提前付款情事？(因提早完工而提早付款者不在此限) 檢查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複核結果： ☒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
(四)負債事項	
37. 檢查事項： 學校是否依教育部監督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融資作業要點規定之附表編製舉債指數計算表。 檢查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註 1：不論本學年度內是否有借款金額，均需編列本表，請以本學年度決算資料填列，另「本次已借款或預計借款金額」欄請空白。 2：若學校有附屬機構及相關事業，應分別列示並合併表達於舉債指數計算表。 3：舉債指數計算表應於財務報表附註中揭露。)	複核結果： ☒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
38. 檢查事項： *依教育部監督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融資作業要點規定，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於年度中，有新增借款者，是否依規定辦理：(1)符合第 4 點所定條件之一者，是否於事前報經教育部核定？(2)符合第 5 點所定條件之一者，是否於事後報經教育部備查？(3)是否依第 10 點規定，於借款後次月檢送舉債指數計算表，並附註說明借款類別、對象、金額、期間及還款方式等，併同總分類帳各項目彙總表報教育部備查？ 檢查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本學年度無此情形。 1. 新增借款經教育部核准或備查日期、文號： 2. 舉債指數計算表併同總分類帳各項目彙總表報送教育部日期、文號(請列示每次報送之日期、文號)：	複核結果： ☒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
39.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若向關係人、其他個人或非金融機構借款，其借款利率是否等於或小於相同時期臺灣銀行基準利率？ 檢查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本學年度無此情形。	複核結果： ☒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

財務報告檢查表

113 年 4 月臺教會(二)字第 1134400341 號函版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填報	會計師複核
40. 檢查事項： *新設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除符合教育部監督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融資作業要點第4點第4款條件，於借款前專案報教育部同意辦理外，是否於招生3年內未向外舉債興建校舍？ 檢查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學校於民國56年設立。 教育部核准日期、文號：	複核結果： ☒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
(五)教育部補(捐)助及委辦經費事項	
41.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當年度接受教育部補(捐)助及委辦經費而購置之設備，是否依補(捐)助或委辦計畫規定使用？ 檢查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複核結果： ☒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
42.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本學年度接受教育部補(捐)助及委辦經費之運用，是否符合教育部有關規定？ 檢查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複核結果： ☒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
43.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受領教育部補(捐)助及委辦經費之會計處理，是否依規定設置專帳紀錄？ 檢查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複核結果： ☒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
44.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使用教育部補助款辦理採購案，單一採購個案若補助金額超過採購標的價格之半數以上，且金額在150萬元以上者，其採購程序是否依據政府採購法辦理？ 檢查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複核結果： ☒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
(六)其他	

財務報告檢查表

113 年 4 月臺教會(二)字第 1134400341 號函版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填報	會計師複核
45.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是否依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建立會計制度實施辦法第13條第1項規定，本學年度之預算經學校法人董事會議通過後，於學年度開始前報經教育部備查並執行之；且所報經教育部備查之收支預算並無缺失或不當之情形？ 檢查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教育部備查預算之日期及文號：中華民國113年09月19日臺教會(二)字第1130077207號。	複核結果： ☒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
46.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本學年度月報表，是否均於期限前報送教育部？ (註：除7月份月報表應於9月5日前報送教育部外，其餘應於次月15日前報送) 檢查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複核結果： ☒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
47.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董事長、董事、監察人未兼任所設私立學校校長或校內其他行政職務，且尊重校長依私立學校法、其他相關法令及契約賦予之職權，未違反私立學校法第 29 條之規定(包含董事未擔任校內相關委員會之委員職務)？ 檢查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複核結果： ☒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
48.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所設私立學校依據私立學校法第 50 條規定設立之附屬機構或相關事業，其財務是否與學校之財務嚴格劃分(為獨立之會計個體)？(註：請列出教育部核准成立附屬機構或相關事業之名稱、日期及文號) 檢查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教育部核准之名稱、日期及文號： 教育部臺(85)技(二)字第 85114143 號，民國 101 年 8 月更名私立經國管理暨健康學院附設基隆市幼兒園；本校改制後於民國 108 年 2 月 18 日取得教育部臺教技(二)字第 1080021161 號函備查。民國 113 年 3 月 1 日基府教前參字第 1130108934 號函同意更名德育學校財團法人德育護理健康學院附設基隆市私立德育幼兒園。	複核結果： ☒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

財務報告檢查表

113 年 4 月臺教會(二)字第 1134400341 號函版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填報	會計師複核
49.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所設私立學校依據私立學校法第 50 條規定設立之附屬機構或相關事業，前一學年度盈餘是否已依章則或相關規定撥充學校基金？ 檢查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u>附屬機構章則名稱及回饋比例之規定：</u> 德育學校財團法人德育護理健康學院附設基隆市私立德育幼兒園設置辦法明訂全數撥充學校基金。	複核結果： ☒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
50. 檢查事項： 學校與附屬機構間，有關本學年度(1)學校平衡表之附屬機構投資與附屬機構平衡表之淨值金額(2)學校收支餘絀表之附屬機構收益(損失)與附屬機構收支餘絀表之本期餘絀金額(3)學校現金流量表之附屬機構投資收(付)現數與附屬機構現金流量表之增撥學校資金付(收)現數，是否皆相符？ 檢查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複核結果： ☒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
51.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與其附屬機構最近 3 學年度(不含受查之本學年度)之決算財務報表是否依據公私立學校及其他教育機構公告財務報表作業原則第 6 點之規定，於學校網站公告有關之財務資料：(1)決算書(2)會計師查核報告書(3)內部控制制度建議書(不含附屬機構)。(以上請至大專校院校務資訊公開平臺網頁連結查詢【網址：https://udb.moe.edu.tw】點選資訊查詢\財務類\私立\財 2-4. 私立學校財務報表公告網址\查詢條件)。 檢查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https://acc.dyhu.edu.tw/p/412-1024-1013.php?Lang=zh-tw 檢查日期：民國 114 年 9 月 22 日 (註：請列出檢查該資料之日期，若勾選「否」，則請併同列出不符規定之項目及說明)	複核結果： ☒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

財務報告檢查表

113 年 4 月臺教會(二)字第 1134400341 號函版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填報	會計師複核															
52. 檢查事項： 會計師以前學年度所提出之改善事項，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於本學年度始完成改善或仍未完成改善之辦理情形？（註：請於下列「補充說明」處將須改善項目及改善情形，以表列方式說明改善與否。） 檢查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無此情形。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須改善項目</th> <th>改善情形</th> <th>是否已改善</th> </tr> </thead> <tbody> <tr> <td>:</td> <td>:</td> <td>:</td> </tr> <tr> <td>:</td> <td>:</td> <td>:</td> </tr> </tbody> </table>	須改善項目	改善情形	是否已改善	:	:	:	:	:	:	複核結果： ☒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 （勾選不同意請條列說明未完成改善之項目及不同意之原因）						
須改善項目	改善情形	是否已改善														
:	:	:														
:	:	:														
53. 檢查事項： *教育部對於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之財務會計事項，以前學年度及本學年度已請列入查核及改善事項，於本學年度始完成改善或仍未完成改善之辦理情形？（註：請於下列「補充說明」處將教育部之公文日期、文號、須改善項目及改善情形，以表列方式說明改善與否。） 檢查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詳附件一及附件二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教育部糾正 公文日期、 文號</th> <th>須改善 項目</th> <th>改善 情形</th> <th>是否已 改善</th> <th>教育部同意結 案公文日期、 文號</th> </tr> </thead> <tbody> <tr>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r> <tr>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r> </tbody> </table>	教育部糾正 公文日期、 文號	須改善 項目	改善 情形	是否已 改善	教育部同意結 案公文日期、 文號	:	:	:	:	:	:	:	:	:	:	複核結果： ☒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 （勾選不同意請條列說明未完成改善之項目及不同意之原因）
教育部糾正 公文日期、 文號	須改善 項目	改善 情形	是否已 改善	教育部同意結 案公文日期、 文號												
:	:	:	:	:												
:	:	:	:	:												
54.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與關係人間之交易事項，並無異常交易情形存在？ 檢查結果：☐是 ☐否 ☒不適用（註：若無交易事項則勾不適用） 補充說明：本學年度無此情形。	複核結果： ☒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															

財務報告檢查表

113 年 4 月臺教會(二)字第 1134400341 號函版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填報	會計師複核
55. 檢查事項： 學校承辦總務、會計、人事事項職務之人員未違反私立學校法第 44 條規定，且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會計主任之資格符合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建立會計制度實施辦法第 21 條、第 22 條之規定，其任用程序並符合同辦法第 20 條及學校相關規定？ 檢查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註 1：學年度進行間，若會計主任有空缺未補情形，亦請勾否，並說明空缺之期間及檢查結果。 2：私立學校法第 44 條已將會計主管任用須報經主管機關核備規定取消。) 補充說明：	複核結果： ☒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
56. 檢查事項： 依私立高級中等以上學校退場條例第 8 條第 2 款規定，學校法人於所設學校經公告列為專案輔導學校期間，不得置支薪專任之董事長、董事及監察人。(註：非專案輔導學校則勾不適用) 檢查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本學年度無此情形。	複核結果： ☒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
57. 檢查事項： *專案輔導學校辦理價值新臺幣一百萬元以上之工程、財物與勞務採購、融資、動產與其他權利之處分及設定負擔，是否依私立高級中等以上學校退場條例第 7 條第 1 項規定，報經學校主管機關同意後辦理？(註：非專案輔導學校則勾不適用) 檢查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本學年度無此情形。 教育部核准日期、文號	複核結果： ☒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

主辦會計：會計 吳秀湄

校長：校長 翁進坪(用)

董事長：董事長 蔣初泰

簽證會計師：陳依玲

簽證會計師：陳世元



財務報告檢查表

113 年 4 月臺教會(二)字第 1134400341 號函版

附件一

教育部糾正公文日期、文號	須改善項目	改善情形	是否已改善	教育部同意結案公文日期、文號
民國 108 年 03 月 22 日臺教技(二)字第 1080042030 號函	依本部102年11月 1 日臺教高 (三) 字第 1020157500 號函暨 106 年 2 月 22 日臺教技(二)字第 1060024275 號函續辦，既有校舍需於 106 年底完成補照程序，爰未領有使用執照之既有校舍，除依文化資產保存法第 14 條第 1 項之規定向文化部、直轄市或縣(市)政府提報作為文化資產保存外，應採行拆除或辦理補照等措施。查貴校「秋瑾樓」3 樓尚未完成相關補照程序，請於期限內函報本部目前辦理情形，以避免違反建築法等相關規定，並維護師生安全。	本校已取得基隆市政府建管科建築執照，預計 114 年 12 月 30 日竣工後申請使用執照。並已定期函報教育部補照執行情形表。	否	無

財務報告檢查表

113 年 4 月臺教會(二)字第 1134400341 號函版

附件二

教育部糾正公文日期、文號	須改善項目	改善情形	是否已改善	教育部同意結案公文日期、文號
民國 109 年 02 月 25 日臺教技(二)字第 1090024186 號函	經檢視貴校提供之土地謄本發現其使用分區及使用地類別皆為空白，檢視基隆市都市計畫土地使用分區證明書發現其使用分區為公園用地、住宅區及保護區。請資校依本部 108 年 4 月 10 日臺教技(二)字第 1080040323 號函及 108 年 12 月 19 日臺教技(二)字第 1080185093W 號函加速辦理使用分區、用地及編訂變更，並於每年 4 月及 10 月函復辦理情形。	一、本校於教育部 108 年 7 月 4 日召開之「私立技專校院管用合一列管會議」中，報告本校土地變更為「文教區」之辦理進度及執行困難等。 二、本校 110 年 9 月 30 日函請教育部同意自有校地變更為「文教區」；110 年 10 月 7 日教育部來函說明原則同意自有校地變更為「文教區」；111 年 3 月 23 日發函基隆市政府申請變更，111 年 4 月 15 日基隆市政府回函本案如有急迫性需要執行變更都市計畫，且符合都市計畫法第 27 條及其有關規定者，得檢附變更都市計畫書、圖各 3 份，逕向貴管主管機關層轉內政部提出申請以個案變更之方式辦理變更都市計畫，並應俟取得同意函後，方得據以依法定程序辦理變更都市計畫之行政作業程序。本校業已依規定每年 4 月及 10 月函復教育部辦理情形。	否	無

財務報告檢查表

113 年 4 月臺教會(二)字第 1134400341 號函版

第二部分 (會計師填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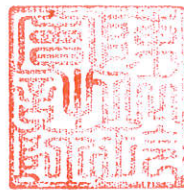
01. 聲明事項：

本會計師聲明最近 3 學年內(含受查之本學年度)未曾在受查核之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專(兼)任教職或董事，或未連續 5 學年查核同一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或未兼任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諮詢及相關顧問？另本會計師於受查之本學年度及之前 3 學年度，未曾受會計師懲戒委員會懲戒並公告確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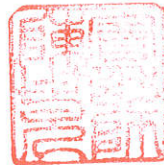
聲明結果：☒是 ☐否

查核會計師事務所：日正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簽證會計師 陳依玲 [簽章]



簽證會計師 陳世元 [簽章]



受查者填表說明：

1. 勾選「是」時，得毋須於「補充說明」欄內提出說明。
2. 勾選「否」時，請於「補充說明」欄內提出說明。
3. 勾選「不適用」表無須進行該項查核或無此事項，惟仍請於「補充說明」欄敘明勾選之原因。
4. 註記有「*」者，若勾選是 請填列教育部核准文號。

會計師填表說明：

1. 勾選「同意」時，得毋須於「補充說明」欄內提出說明。
2. 勾選「不同意」時，請於「補充說明」欄敘明勾選之原因。
3. 附屬機構及相關事業請準用本表辦理。
4. 本財務報告檢查表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查核報告及財務報表併同裝訂。

社團法人臺灣省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臺省財證字第 1140508 號

會員姓名：
(1) 陳依玲
(2) 陳世元

事務所名稱： 日正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 花蓮市國聯一路213號1樓

事務所統一編號： 76942348

事務所電話： (03)8342009

委託人統一編號： 00501200

會員書字號：
(1) 臺省會證字第 4826 號
(2) 臺省會證字第 2658 號

印鑑證明書用途： 辦理 德育學校財團法人德育護理健康學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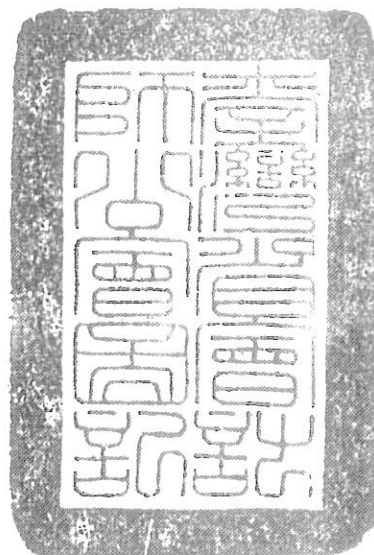
113 年 08 月 01 日 至
113 年度 (自民國 114 年 07 月 31 日) 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 (一)	陳依玲	存會印鑑 (一)	
簽名式 (二)	陳世元	存會印鑑 (二)	

理事長：



核對人：



中 華 民 國 114 年 11 月 06 日